

湖南首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危废收集暂存中心 1000t 扩容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 月 15 日，湖南首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湖南首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危废收集暂存中心 1000t 扩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精威验字[2022]第 030 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南首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投资 80 万元，在株洲市天元区栗雨工业园 52 区租赁盛世千禧实业有限公司 3 栋一楼厂房建设危废收集暂存中心 1000t 扩容项目。项目用地面积 621m²。主要建设内容：对现有和扩建危险废物暂存中心进行调整，现有危险废物仓库主要暂存 HW03 废药物、药品，HW29 含汞废物，HW49 其他废物(固体)；扩建危险废物暂存中心主要暂存 HW49(其他废物)；对扩建危险废物暂存中心地面、裙脚、收集井等进行防渗、防腐蚀处理，按危险废物种类对车间进行分区隔离改造，同时建设配套的环保设施、公用设施等附属工程。项目危险废物收集暂存中心面积由 380m² 增加到 1001m²，年收集、转运量由 2000t 增加到 3000t，其中 HW03 废药物、药品由

200t 增加到 400t, HW29 含汞废物 200t 不变, HW49 其他废物由 1600t 增加到 2400t。本项目只扩大暂存中心的危险废物暂存量, 不增加危险废物的暂存类别。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后由常德福泰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等有资质单位的运输车辆直接运至湖南瀚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HW03 废药物、药品; HW49 其他废物)、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W29 含汞废物) 进行处置。本项目不涉及处置和深加工过程。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6 月 1 日湖南首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湖南慧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湖南首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危废收集暂存中心 1000t 扩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0 月 8 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以株环天环评表[2022]45 号予以批复。

企业已申领了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为 91430211MA4QAQHF44001U, 在有效期内。

企业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进行了备案, 备案编号为 430211-2019-025L。

项目 2022 年 10 月开工建设, 2022 年 11 月建成投入营运。

建设性质为改扩建。项目从投产运行以来无环境污染投诉, 无环境违规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80 万元, 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60 万元, 环保投资占工程总投资的 75.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主要包括：《湖南首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危废收集暂存中心 1000t 扩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确定的项目建设内容，即工程全部内容。因本扩建项目对原项目调整了布局，故不仅对扩建的 2#仓库进行了监测验收，同时对已验收的 1#仓库也进行了监测。

二、工程变动情况

依据项目环评和环评批复，对照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有关规定，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盛世千禧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盛世千禧实业有限公司污水管网，经城市污水管网进入河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项目属于危险废物贮存与转运类项目，危险废物存储在符合标准的密闭仓库内。项目主要废气为危险废物中小呼吸及含矿物油、有机溶剂、甲醛有机废液瓶中的残留样品中挥发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汞及其化合物。危险废物贮存仓封闭所有窗户，只留货物进出口通道（非

货物进出时间关闭），仓库内的废气由负压收集，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机械设备的保养；对进出车辆严格管理，采取控制车速、禁鸣等措施降低车辆噪声。

（四）固体废物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自产危险废物废手套、抹布、废活性炭、渗漏废液妥善收集后在危废暂存间暂存，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类别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湖南瀚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五）辐射

项目不涉及辐射。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项目依托的盛世千禧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出口 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监测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株洲市河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二）废气

项目 1#仓库 DA001 排气筒出口汞及其化合物监测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TRVOC

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2/524-2020）表1 其他行业标准要求，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监测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 标准要求。2#仓库 DA002 排气筒出口 TRVOC 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2/524-2020）表1 其他行业标准要求，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监测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 标准要求。

项目厂界无组织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监测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 二级新扩建标准要求，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测值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中表 A.1 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 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

（五）辐射

项目不涉及辐射。

（六）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 COD、NH₃-N、VOCs 总量均控制在环评建议和批复的指标内。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安全处置。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项目环保“三同时”内容及环评批复要求均得到落实，环保设施运行效果较好，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安全处置，申领了排污许可证，验收资料齐全。经认真讨论，验收工作组同意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危险废物管理，按危险废物类别与有处置资质和处置能力的单位、危险废物运输资质单位及时签订处置合同。

2、完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规范危废存储台账和去向台账。

八、验收人员信息

名单附后。

湖南首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5日